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216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市委、县委的决策部署，统一全县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确保全县政法单位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

2、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魏县、法治魏县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4、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5、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重大措施，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

6、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7、监督和支持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府单位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指导政法单位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8、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联系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9、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调和指导全县见义勇为工作。

10、统筹推动全县政法系统信息化工作，指导政法智能化建设。

11、完成市委政法委员会、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24.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7.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3.3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93.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93.39	总计	62	493.3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3.39	493.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4.97	424.9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4.97	424.97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4.97	424.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0	5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60	57.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7	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	21.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19	36.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	10.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2	10.8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82	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3.39	196.23	297.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4.97	127.82	297.1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4.97	127.82	297.1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4.97	127.82	297.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0	5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60	57.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7	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	21.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19	36.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	10.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2	10.8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82	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4.97	424.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60	57.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2	10.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3.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93.39	493.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93.39	总计	64	493.39	493.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93.39	196.23	297.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4.97	127.82	297.1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4.97	127.82	297.1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4.97	127.82	297.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0	5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60	57.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7	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	21.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19	36.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	10.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2	10.8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82	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8.90	30201	办公费	16.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3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7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09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7.10	公用经费合计					1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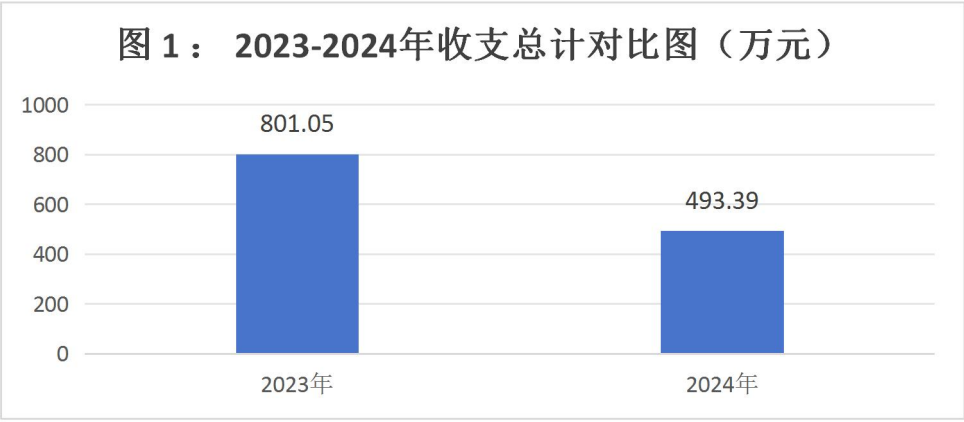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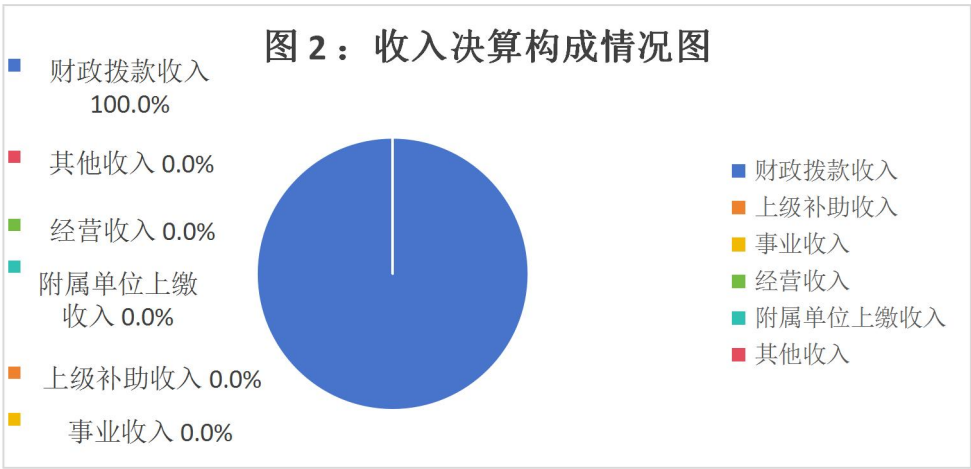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93.39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307.66 万元，下降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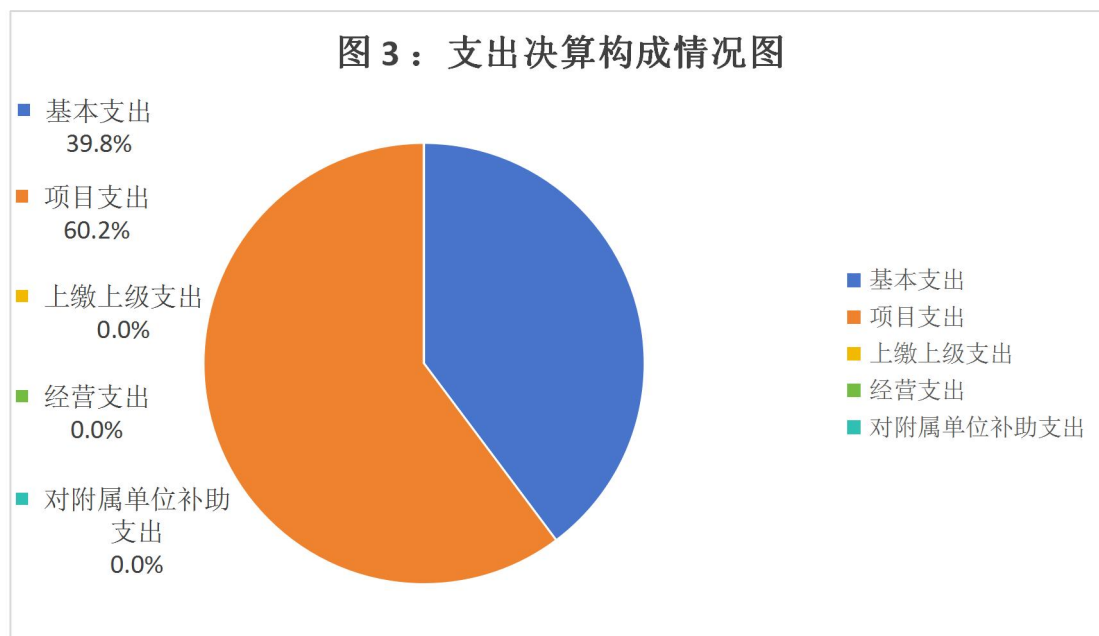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93.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3.39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93.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23 万元，占 39.8%；项目支出 297.16 万元，占 60.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93.3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307.66 万元，降低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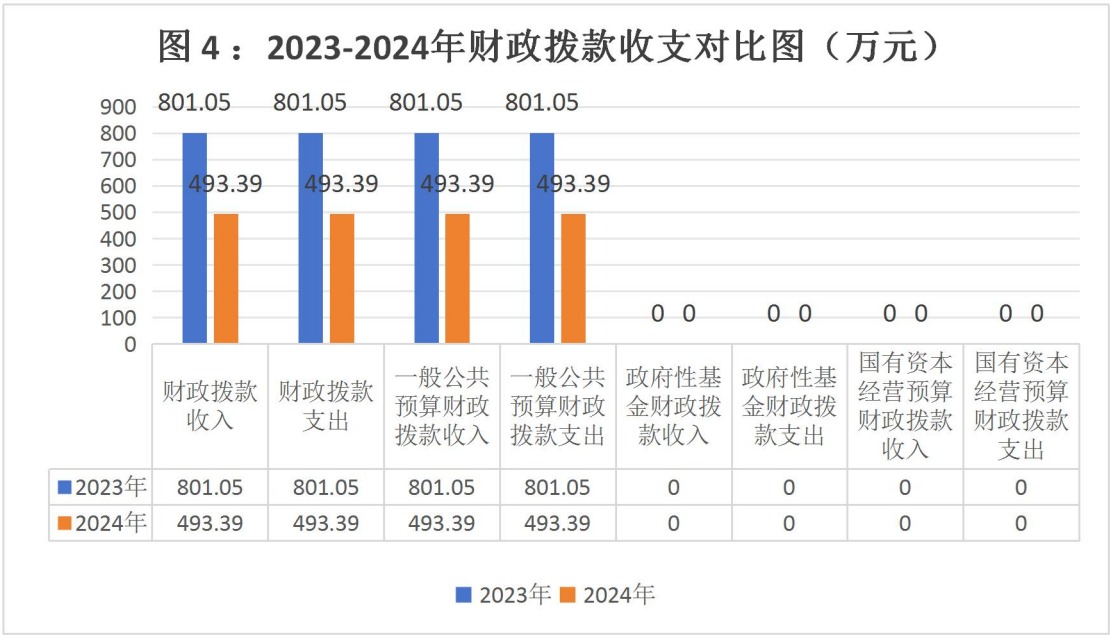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3.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7.66 万元，降低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493.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7.66 万元，降低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3.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7.66 万元，降低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493.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7.66 万元，降低 3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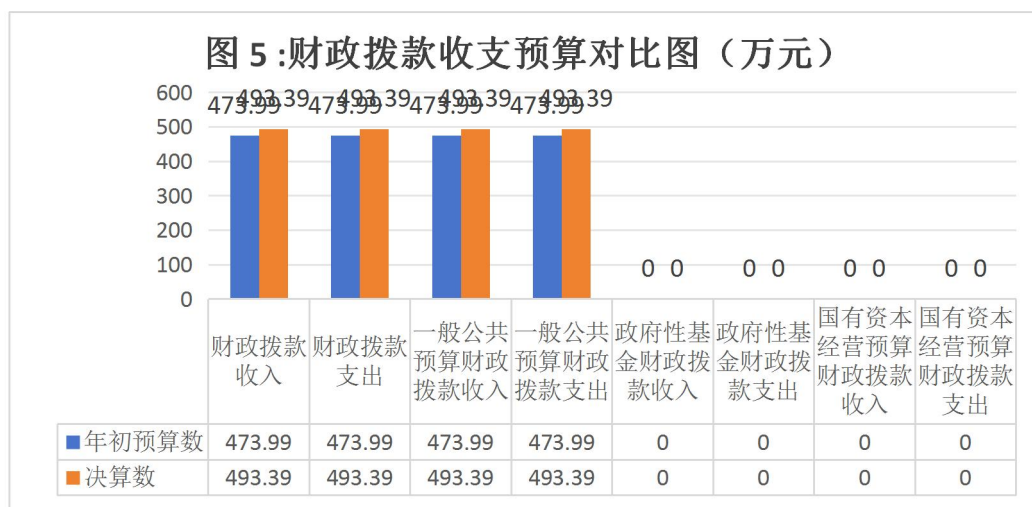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比年初预算增加 1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493.3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比年初预算增加 1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比年初预算增加 19.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比年初预算增加 19.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93.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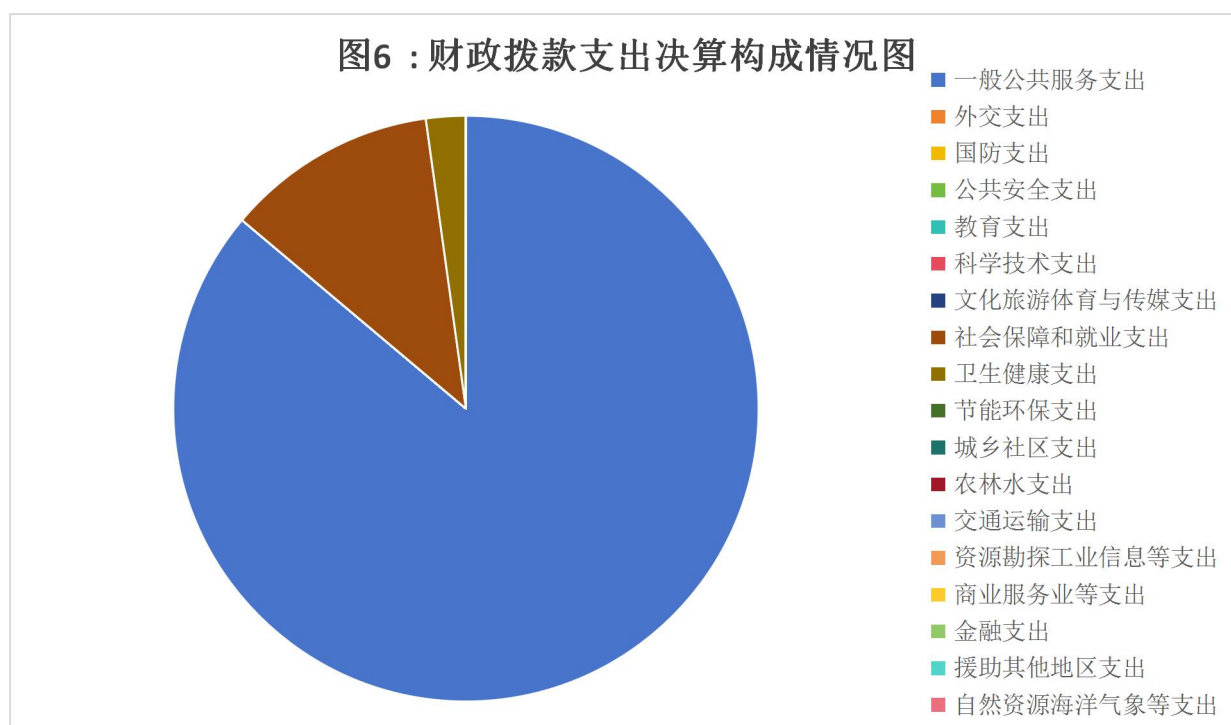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4.97 万元，占 86.1%，主要用于人员、公用、项目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7.6 万元，占 11.7%，主要用于缴纳社会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0.82 万元，占 2.2%，主要用于缴纳医疗保险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6.2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7.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9.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

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14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9.47 万元，降低 50.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未购置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97.16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1 个，涉及资金 297.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2024 年综合治理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综合治理经费”项目按照计划开展实施，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同时，围绕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稳步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预算与预算绩效目标等信息全部在网站上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营造“讲绩效、用绩效、比绩效”的良好氛围，着力提高管理水平。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4 年综合治理经费”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5 万元，执行数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一是开展综合治理，社会综合治理明显提升；二是促进全县经济增长。下一步建议：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2024 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